

研究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兒童提供寄宿學額、高中教育
及就業機會的有關事宜小組委員會

社會福利署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兒童
及特殊學校畢業生提供的支援服務

目的

1. 本文件旨在告知委員，社會福利署（下稱「社署」）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兒童及特殊學校畢業生提供的康復服務。

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兒童提供的支援服務

2. 社署主要為學前殘疾兒童及殘疾成人提供康復服務。學齡殘疾兒童如有住宿照顧需要，除可申請特殊學校的住宿服務外，亦可使用社署提供的支援服務，包括兒童之家和社區支援服務。這兩項服務的一般資料載列於下文。

輕度弱智兒童之家／兼收弱智兒童的兒童之家

3. 輕度弱智兒童之家為家人無法提供妥善照顧的 6 至 18 歲輕度弱智兒童提供類似家居的住宿照顧，現時提供 32 個名額。為了讓輕度弱智兒童融入社會，我們亦會安排這些兒童入住普通的兒童之家，入住比率為一名輕度弱智兒童對七名普通兒童，這類兼收弱智兒童的兒童之家現時提供 24 個

名額。受到環境所限，輕度弱智兒童之家／兼收弱智兒童的兒童之家都無法提供暫顧服務，輕度弱智兒童如急需短暫的住宿照顧服務，可考慮使用社署資助的緊急寄養服務。一般而言，當兒童的家庭照顧問題有所改善後，便會離開所入住的輕度弱智兒童之家或兼收弱智兒童的兒童之家。

社區支援服務

4. 社署為殘疾人士提供一系列的社區支援服務，幫助殘疾人士作好準備，更全面融入社會；亦增強照顧者的照顧能力，並紓緩他們照顧殘疾人士的壓力。殘疾兒童照顧者可以透過 **假期照顧服務**及 **家居暫顧服務**，讓殘疾兒童於放學後、公眾假期及學校長假期期間接受短暫照顧。假如照顧者因要處理私事而無法照顧殘疾兒童，家居暫顧服務可以派員陪同殘疾兒童求診或參加康樂活動。當局於二零零二年三月初次推出這兩項服務，並於二零零五年十月推出新一批社區支援計劃時，把這兩項服務納入計劃之中再次推出。這兩項服務現由 14 間非政府機構負責，服務範圍已推展至全港各區，深受有特殊教育需要兒童的家長歡迎。在二零零五年七月至九月為止的季度內，1 201 名使用假期照顧服務的人士中，學童佔 943 名；而 183 名使用家居暫顧服務的人士中，學童則佔 66 名。

5. 需要接受短暫住宿照顧的 15 歲以上兒童，可以透過 **住宿暫顧服務**接受短期照顧。暫顧服務為期一般不會超過 14 天，但機構可以因應個別個案的情況彈性處理。由二零零四年起，83 間受資助殘疾人士院舍合共提供 174 個暫顧服務名

額。

為特殊學校畢業生提供的康復服務

6. 殘疾兒童在特殊學校畢業後，可以考慮接受社署提供的各項日間及職業訓練服務。有關服務旨在訓練他們在日常生活上更加獨立，或讓他們學習職業技能，為從事有報酬的工作做好準備。有關服務包括展能中心、庇護工場、輔助就業、綜合職業訓練中心、綜合職業康復服務中心、在職培訓計劃及「陽光路上」培訓計劃。其中一間綜合職業訓練中心亦有提供 170 個住宿服務名額。

7. 需要住宿照顧的特殊學校畢業生可以申請入住各類殘疾人士院舍，包括中度弱智人士宿舍、嚴重弱智人士宿舍、嚴重肢體傷殘人士宿舍、嚴重殘疾人士護理院及輔助宿舍。日間及職業訓練服務，以及住宿照顧服務所提供名額的最新分項數字，載列於附件。除了上述服務，職業訓練局轄下的技能訓練中心也為殘疾人士提供 630 個訓練名額，其中 120 個為寄宿名額。

8. 為了加強對在社區居住的殘疾人士及其照顧者的支援，政府推出了多項社區支援計劃，以滿足他們各式各樣的需要。這些政府資助的社區支援計劃包括：家居訓練及支援服務、短暫住宿服務、假期照顧服務、家居暫顧服務、家居護理服務、嚴重殘疾人士日間護理服務、深入家居護理服務、殘疾人士康樂服務中心、健樂會等。

9. 雖然殘疾人士院舍的名額在過去十年增加接近一倍，但各項服務的輪候名單仍然不斷增長。儘管社署會繼續增加名額以應付輪候名單的需求，但也須要集中向有需要的人士提供服務，以縮短輪候時間。爲了識別真正需要住宿照顧服務的殘疾人士，並向他們提供合適的服務，從而確保有需要人士能及時獲得服務，社署在二零零五年一月推行殘疾人士住宿服務評估機制。通過這個機制，被評估爲不需要住宿照顧服務的殘疾人士可接受其他類型的日間訓練或社區支援服務，並脫離輪候名單。當他們的情況有所轉變而需要住宿照顧服務時，可再次提出申請。

10. 除了政府資助的院舍外，社署留意到本港約有 20 間私營院舍，照顧約 1 000 名殘疾人士。這些院舍大部分設於新界的村屋，主要收容各類的殘疾成年人士。二零零二年，政府制定了《殘疾人士院舍實務守則》。這本守則雖然沒有法律效力，但可爲私營院舍的經營者提供服務營運指引。社署人員亦會探訪私營院舍的經營者，向他們提供意見及指引。我們推行傳染病控制措施時，亦有向私營院舍提供支援。目前，超過 300 名住在私營院舍的殘疾人士正接受家居訓練及支援服務，另有一些則在日間接受資助的日間訓練和職業康復服務。政府正密切留意這一小羣住在私營院舍的殘疾人士的情況，並會繼續檢討是否有需要引入發牌制度。

11. 另一方面，社署近年來積極支援復康服務機構開辦 *自負盈虧的宿舍*。有關支援包括：在有需要時，提供用作社會福利用途的單位及／或支付宿舍的建設開支。這些另類模式

的宿舍有助縮短資助宿舍的輪候名單，並可向殘疾人士的父母及服務使用者提供優質住宿照顧服務的另一選擇。目前，共有九間機構分別經營 14 間這類宿舍，提供約 270 個宿位。在二零零五至零六年度，有兩間大型的自負盈虧宿舍在屯門啓用，為弱智人士及精神病康復者提供約 200 個宿位。發展自負盈虧宿舍是可取的做法，復康服務機構及殘疾人士的父母均歡迎引入自負盈虧宿舍，社署亦會繼續在這方面大力提供支援。

徵詢意見

13. 請委員省覽本文件內容。

社會福利署

二零零六年一月

Provision of Day and Residential Services for People with Disabilities
(為殘疾人士而設的日間及住宿服務名額)

	<i>Capacity 名額</i> (by 31 Dec 2005)
Day Service 日間訓練	
Day Activity Centre 展能中心	4033 places
Vocational Rehabilitation Services 職業康復服務	
Sheltered Workshop 庇護工場	5138 places
Supported Employment 輔助就業	1655 places
Integrated Vocational Rehabilitation Services Centre 綜合職業康復服務中心	2914 places
Integrated Vocational Training Centre 綜合職業訓練中心	453 places
On-the-Job Training Programme for People with Disabilities 殘疾人士在職培訓計劃	432 places
Sunnyway – On-the-Job Training Programme for Young People with Disabilities 陽光路上培訓計劃	311 places
Residential Services 住宿服務	
Hostel for Moderately Mentally Handicapped 中度弱智人士宿舍	1898 places
Hostel for Severely Mentally Handicapped 嚴重弱智人士宿舍	2697 places
Hostel for Severely Physically Handicapped 嚴重肢體傷殘人士宿舍	461 places
Care & Attention Home for the Severely Disabled 嚴重殘疾人士護理院	665 places
Supported Hostel 輔助宿舍	289 places
Integrated Vocational Training Centre 綜合職業訓練中心	170 places